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 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 何責任。



WISDOM SPORTS GROUP

智美體育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1)

自願性公告體育業務進展更新

智美體育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告,讓公眾人士知悉本集團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集團於近日獲得2016-2019年全國男子籃球聯賽(「**NBL聯賽**」) 的商業運營權和北京恩彼歐體育管理有限公司(「**恩彼歐公司**」) 20%的股權,成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恩彼歐公司是經中國籃球協會(中國籃協)授權的NBL聯賽代表機構,具有獨立法人資格,具有獨立處理NBL聯賽各項權益的權利。

NBL聯賽是中國籃協主辦的三大聯賽之一,也是中國第一個實施「管辦分離」的全國性職業聯賽。根據本集團與恩彼歐公司簽訂的協議,本集團不受地域限制的獨家享有NBL聯賽2016-2019的開發、使用和銷售的商業權利,協議到期後本集團享有優先續約權。

此次本集團獲得NBL聯賽的商業權利及恩彼歐公司的股權,是本集團在籃球產業佈局的重要一步,也是從籃球群體賽事向職業聯賽邁進的第一步。結合本集團自有籃球知識產權賽事CBL聯賽(城市籃球業餘聯賽),本集團已在籃球運動運營領域實現了從群體賽事到職業聯賽的整體化佈局。

承董事會命 智美體育集團 任文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1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任文女士、盛杰先生、張晗先生及沈偉博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 靳海濤先生及徐炯煒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蔚成先生、葉國安先生及金國強先生。